**承诺书**

致 （招租方）：

为确保招租工作顺利进行，我公司在此承诺：

（1）我公司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；

（2）我公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业、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、冻结和破产状态。无影响自身的重大法律诉讼和债务负担；

（3）我公司承诺承租本标的后，未经出租方书面同意不得转租或以合作经营方式变相转租；

（4）我公司承租后需按现状接收资产，根据由出租方认可的资产使用方案，自行拆除安装；

（5）我公司不组织联合体进行竞租；

（6）我公司资格审查材料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；

若经招租方核实，发现所报内容失实或有任何弄虚作假行为，我公司愿自动放弃此次招租，若因此给此次招租工作带来不良影响，我公司将自愿承担所有责任。

承租方（盖章）：

承租方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